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

关于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交易费率优惠公告

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经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农业银行”）协商一致，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，旗下部分基金将在农业银行开展基金交易费率优惠活动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

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688888
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66801
浙商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166802
浙商聚盈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686868

二、基金申购费率优惠规则：

活动期内，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个人网银、掌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，其申购费率享有 7 折优惠。原申购费率（含分级费率）高于 0.6% 的，申购费率按 7 折优惠（即实收申购费率 = 原申购费率 × 0.7），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.6%；原申购费率（含分级费率）低于或等于 0.6% 的，则按原费率执行。

三、基金定投费率优惠规则：

活动期内，通过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任一基金定投（含智能定投）的客户，在定投（或智能定投）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，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。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。

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签约基金定投（含智能定投）的客户，仍继续享有已有优惠。即定投（或智能定投）签约后且成功扣款一次，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（基金申购费率为规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）。

费率优惠期限内，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农业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，则自该基金在农业银行手机银

行渠道开放申购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当日起，将同时参与农业银行上述优惠活动，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以农业银行活动公告为准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
四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：

1.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067-9908

公司网址：www.zsfund.com

2.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99

公司网址：www.abchina.com

五、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有风险，选择须谨慎。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30日